

#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2009 年度开放课题指南

## 一、 实验室简介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公安部第三研究所),以下简称“实验室”,以信息网络安全技术为主要研究领域,以电子数据取证、网络犯罪侦查、信息系统安全管理为三个主要研究方向,以应用综合研究为特色,以信息网络安全科学的重大理论问题、科技前沿问题和公安部重大需求为主要研究内容,以获取原始创新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为主要研究目标,实行“开放、联合、流动、竞争”的运行机制,为科学研究提供良好的科研环境和实验条件。

## 二、 实验室开放基金简介

为充分发挥实验室的学科优势,利用实验室良好的科研条件,鼓励相关学科的研究,促进与国内同行的合作、交流,培养高层次学术骨干,提高实验室的科学研究水平,根据 2009 年工作计划,现发布本实验室 2009 年度开放课题指南,欢迎申请。

本实验室开放课题基金主要资助前沿性、开拓性和具有重要应用价值的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课题。对具有新思路、短期内有突破前景,同时有其它研究项目支持背景的申请,将优先给予支持。

本实验室支持国内同行开展合作研究，将为申请者创造良好的实验条件和研究环境，确保开放基金课题研究工作进行顺利。

### 三、本年度重点资助课题

- (一) 跨域授权与访问控制模型研究；
- (二)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模型、测评方法与工具研究；
- (三) 信息安全产品检测技术、检测方法、检测工具研究；
- (四) 计算机入侵模型研究；
- (五) 网络犯罪侦查技术研究；
- (六) 电子数据取证、鉴定标准以及相关关键设备研制。

### 四、开放基金申请办法

(一) 国内从事信息网络安全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研究中心（实验室）及公安基层单位的优秀学者和研究人员，均可申请本开放基金课题，适当鼓励中青年学者和研究人员申请。

具备副高级职称以上（含）或博士学位的、具有一定研究经历的在职研究人员，均可作为第一申请人提出资助申请。不具备上述条件的申请人，须由两名具有高级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

每位申请者只能申报或承担一项开放课题。未完成基金资助开放课题者，不得再申请开放基金课题。

(二) 申请者必须根据本实验室开放课题指南填写《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书一式 3 份（A4 纸打印，左侧装订，至少一份为原件），并提供必要的附件材料和内容一致的电子版（Word 文档）。寄送至：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毕昇路 339 号

公安部第三研究所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邮编：201204

信封注明“开放课题”字样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lwang@mail.trimps.ac.cn](mailto:ylwang@mail.trimps.ac.cn)

联系人：王幼莲

联系电话：021-33933750-816 或 13167022432

(三)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可从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网站（[www.trimps.ac.cn](http://www.trimps.ac.cn)）下载。

(四) 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 2 年，课题组主要人员一般不超过 3 人，资助经费一般为 2-10 万元，经费按年度分批划拨。

(五) 开放课题研究成果主要包括专著、论文、专利、研究报告、软件等形式，所有研究成果归实验室独有或实验室和研究者共有，第一完成单位（通讯作者）须为“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公安部第三研究所）”；英文名称为“Key Lab of Information Network Security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The Third Research Institute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凡经开放课题资助发表的论文和其他成果，必须在成果显著位置同时标明“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开放基金资助课题”及项目编号；用英文发表的成果注明“Supported by the Opening Project of Key Lab of Information Network Security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 (The Third Research Institute of Ministry of Public Security)”在成果验收和申报各类奖励时必须做出同样的标注。

（六）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的截止日期为7月12日，以邮戳为准。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件：

信息网络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申请书（格式）